

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尚德路南段环卫局楼下（骨病世家隔壁）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05月08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QSHP-23-001

项目名称: 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989,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

合同包预算金额: 989,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989,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文物保护建筑修缮	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施工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89,000.00	989,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15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④《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⑧《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⑨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⑩《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⑪《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潼关故城西门瓮城遗址保护工程(一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 (3) 供应商具备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资格。
- (4) 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开标前六个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开标前六个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9)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2023 至少一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10)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或承诺；



三、获取采购文件

2023/4/23 13:00

时间：2023年04月23日至2023年04月2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

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尚德路南段环卫局楼下（骨病世家隔壁）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0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尚德路南段环卫局楼下（骨病世家隔壁）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5月0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尚德路南段环卫局楼下（骨病世家隔壁）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采购文件必须在公告期内（公休节假日除外），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报名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到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尚德路南段环卫局楼下（骨病世家隔壁）购买。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潼关县中心街中段

联系方式：181913715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乾盛汇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尚德路南段环卫局楼下（骨病世家隔壁）

联系方式：187175952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田工

电话：18717595266

